

研究生选课及培养计划制定

1、学校主页-研究生教育，转到研究生院的主页；



2、打开研究生院主页，找到如下图所示，点击新版入口，即可打开新版系统，新系统“用户名”、“密码”均为教职工工号，类别请选择“教师”，然后点击“登陆”按钮，即可登陆；链接为：

http://219.242.64.66/UserLogin.aspx?exit=1



3、进入界面后，选择导师-学生培养计划管理。学生类别为“请选择”状态时可看到所有学生，“年级”选择“2016”，“培养计划提交”选择“未提交”，点击查询即可看到导师所招的所有 2016 级学生。点击右侧“编辑”按钮，即可进入为学生选课、制定培养计划的界面；



4、在“课程计划”界面，点击右侧小方框，勾选课程进行选课。灰色方框的且已勾选的课程为必修课程，无需再次点选。课程选择结束后点击“保存”按钮。



5、制定完一个学生的培养计划后，同专业同培养计划的学生的培养计划可以其培养计划为模板直接复制，点击“调入计划”，进入“选择被调取培养计划学生”界面，选择作为模板的学生记录右侧的“绿色对勾”，系统弹出提醒对话框后点击“确定”按钮，即可将培养计划直接进行复制。

6、选课完成后，如无需进行再次修改，选择“工作计划”界面，右侧导师审核下拉按钮选择“通过”，然后点击“审核”按钮，则为学生选定的培养计划表示已通过导师审核并提交至系统，导师审核后系统默认审核通过。

7、关闭上述界面后，回到学生培养计划管理界面，将“培养计划提交”设为“已提交”，即可看到已审核通过并提交的学生的培养计划。

Ps:培养计划导师审核提交后，如发现有误需修改，请联系学院教学秘书进行修改。
联系人：贺兰鸿，电话 010-62331345